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宗教統計

 資料項目：臺中市和平區宗教財團法人概況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：

 ＊發布機關、單位：臺中市和平區公所主計室

 ＊編製單位：臺中市和平區公所民政課

 ＊聯絡電話：04-04-25941501#252

 ＊傳真：04-25942028

 ＊電子信箱：h30008@taichung.gov.tw

 二、發布形式

＊口頭：

 （ ）記者會或說明會

* 書面：

（ ）新聞稿 （ ）報表 （ ）書刊，刊名：

＊電子媒體：

（ ）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 網址：

（ ）磁片 （ ）光碟片 （ｖ ）其他（報表 ）

 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 ＊統計範圍及對象：凡於本轄區經許可設立並完成宗教財團法人登記者，均為統計

象。

 ＊統計標準時間：以當年12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 ＊統計項目定義：宗教財團法人係指經許可設立並完成宗教財團法人登記者，包括以不動產方式或基金方式設立者。

 ＊統計單位：個

 ＊統計分類：縱項目：按宗教別分。

 ＊發布週期：按年。

 ＊時效：1個月。

＊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 ＊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終了1個月。(原訂預告發布日期如遇例假日或國定假日則延至下一個工作日發布)。

 ＊同步發送單位：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 ＊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本所民政課依據寺廟登記證及法人登記證書資料編製。

 ＊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由電腦系統自動進行加總交叉查核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表號11130-00-01-3。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。